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68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但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8 个月锁定持有期（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070,014.1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方面，通过严谨的大类资产配置，使得股票部分的行业暴露在宏观因子上和债券形成一定对冲，降低组合整体波动率；在债券个券选择方面，综合运用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市场比较、相对价值判断、信用风险评估等方法严控风险；在股票和转债之间，优先选择估值性价比更优的品种进行配置；在个股选择方面，注重估值的安全边际和持仓比例的相对分散；在日常运作方面，密切关注宏观变量及组合运行状态的变

	化情况，并适时对组合进行优化调整，力争在做好风险管理的基础上，运用多样化的投资策略努力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 混合 A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 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832	0168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670,233.82 份	21,399,780.3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A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0,560.31	163,904.55
2.本期利润	274,868.89	204,985.8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9	0.008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950,580.06	22,465,735.1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5	1.049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9%	0.27%	-0.38%	0.20%	1.17%	0.07%
过去六个月	2.95%	0.38%	1.09%	0.26%	1.86%	0.12%
过去一年	6.35%	0.33%	5.57%	0.23%	0.78%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65%	0.26%	4.89%	0.21%	0.76%	0.05%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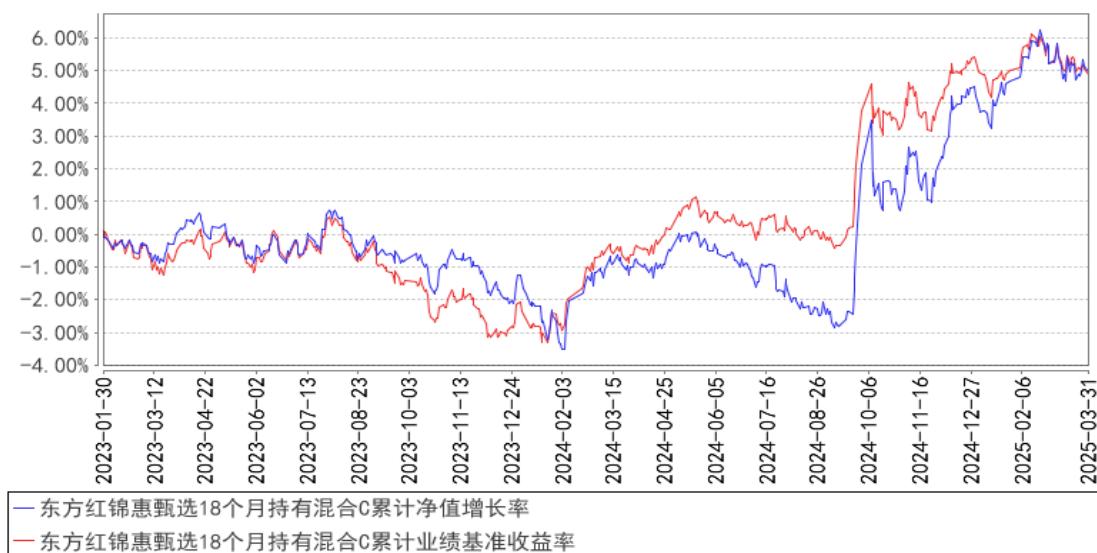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27%	-0.38%	0.20%	1.09%	0.07%
过去六个月	2.81%	0.38%	1.09%	0.26%	1.72%	0.12%
过去一年	6.04%	0.33%	5.57%	0.23%	0.47%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98%	0.26%	4.89%	0.21%	0.09%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锦惠甄选18个月持有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红锦惠甄选18个月持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佳骏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3年1月30日	-	9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9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核心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01月至今任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02月至今任东方红匠心甄

					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03月至今任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优质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05月至今任东方红锦和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03月至今任东方红锦融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01月至今任东方红锦惠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01月至今任东方红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帝国理工学院金融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分析师，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支持高级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高德勇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3年1月30日	2025年3月1日	17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0年05月至今任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01月至2025年02月任东方红锦丰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07月至2023年02月任东方红安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03月至2024年04月任东方红锦融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01月至2025年03月任东方红锦惠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2月至2025年02月任东方红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2024年09月至今任东方红益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货币市场科负责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同业部金融同业总监、华鑫证券销售交易部部门总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
第 6 页 共 15 页

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执行公平交易。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国内宏观经济继续延续 2024 年四季度的改善趋势，但货币流动性边际有所趋紧。资产价格来看，股票市场较为分化，科创板、中小盘股以及港股表现较好，代表指数科创 50、中证 1000、恒生指数分别上涨 3.4%、4.5% 和 15.3%；而其他指数则处于震荡走势，例如沪深 300 下跌 1.2%。债券市场则在持续收紧的资金面和宏观经济边际有所改善的影响下，收益率明显上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年初的 1.6% 左右上行至 3 月末的 1.8% 左右。转债市场延续四季度的强势，中证转债当季上涨 3.13%。

报告期内，组合的权益仓位仍然保持较高水平，结构上保持均衡，增加了医药、顺周期等板块的配置比例，对新能源、银行等板块有所减仓。债券方面，由于组合规模限制，债券整体以利率债为主，并且随着收益率上行，组合久期相较于 2024 年四季度末有明显增加；杠杆方面，考虑到资金价格整体偏高，组合保持低杠杆水平。转债方面，转债市场估值水平较四季度有进一步提升，部分转债个券估值到了合理偏高区间，因此组合内降低了转债仓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0565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565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049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498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8%；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741,777.12	22.33
	其中：股票	10,741,777.12	22.3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6,973,289.18	76.85
	其中：债券	36,973,289.18	76.8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2,369.82	0.42
8	其他资产	191,334.08	0.40
9	合计	48,108,770.20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862,870.13 元人民币，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17%。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3,362.00	0.31
B	采矿业	244,620.00	0.53
C	制造业	4,583,902.88	9.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0,952.00	0.61
E	建筑业	357,680.00	0.77
F	批发和零售业	249,100.00	0.5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9,318.40	0.64
J	金融业	1,217,487.00	2.6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67,532.00	1.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952.71	0.0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878,906.99	16.9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0 能源	273,452.99	0.59
15 原材料	-	-
20 工业	-	-
25 可选消费	535,905.84	1.15
30 主要消费	520,808.33	1.12
35 医药卫生	535,400.58	1.15
40 金融	-	-
45 信息技术	-	-
50 通信服务	997,302.39	2.15
55 公用事业	-	-
60 房地产	-	-
合计	2,862,870.13	6.17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1,500	687,969.77	1.48
2	002475	立讯精密	16,200	662,418.00	1.43
3	02020	安踏体育	6,800	535,905.84	1.15
4	600000	浦发银行	49,700	518,371.00	1.12
5	600426	华鲁恒升	21,800	481,780.00	1.04
6	002027	分众传媒	66,600	467,532.00	1.01
7	002078	太阳纸业	24,900	366,279.00	0.79
8	600276	恒瑞医药	7,400	364,080.00	0.78
9	601668	中国建筑	68,000	357,680.00	0.77
10	002916	深南电路	2,800	352,968.00	0.76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212,626.57	26.3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925,019.18	45.0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925,019.18	45.08
4	企业债券	1,033,286.58	2.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802,356.85	6.0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6,973,289.18	79.6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15	24 国开 15	200,000	20,925,019.18	45.08
2	019743	24 国债 11	80,000	8,371,986.85	18.04
3	019766	25 国债 01	27,000	2,698,421.42	5.81
4	110059	浦发转债	15,000	1,633,033.56	3.52
5	113052	兴业转债	10,000	1,169,323.29	2.5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获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

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199.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4,134.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1,334.0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1,633,033.56	3.52
2	113052	兴业转债	1,169,323.29	2.5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并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中“基金中基金”的要求披露本报告期投资基金的情况。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证券投资基金。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基础设

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14.53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2.90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交易费用（元）	4.75	-

注：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交易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产生的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该类申购费为零，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该类赎回费仅为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交易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产生的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主要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A	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混合 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897,999.24	25,654,951.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2,239.11	47,614.73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470,004.53	4,302,785.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670,233.82	21,399,780.30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锦惠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s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